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二）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6 年 8 月 16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6 日上午 0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16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

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进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方式包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网络投票方式；

8、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1.1 《关于选举付红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蔡承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李成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张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杨庄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闫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2.1 《关于选举袁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祝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束哲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3.1《关于选举王训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2《关于选举李亚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1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上午 09:30-11:30 下午

14:00-16: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6 年 8 月 15 日 16: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黄山路 26 号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一楼接待室六，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会务联系及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徐州铜山经济开发区黄山路 26 号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21116

联系人：李成忠

电话：0516-83306666

传真：0516-83306669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相关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304

2、投票简称：云意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8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云意投票”及“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采用累积投票制）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付红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元
1.2	《关于选举蔡承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元
1.3	《关于选举李成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元
1.4	《关于选举张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元
1.5	《关于选举杨庄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元

1.6	《关于选举闫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元
议案 2	《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1	《关于选举袁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元
2.2	《关于选举祝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元
2.3	《关于选举束哲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元
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1	《关于选举王训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 元
3.2	《关于选举李亚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2 元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②**选举独立董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代理人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对列入会议通知的议案按照委托人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采用累积投票制）	表决票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付红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蔡承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李成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张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杨庄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闫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袁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祝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束哲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1	《关于选举王训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2	《关于选举李亚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注：

1、以上事项表决均采用累计投票制，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分开计算）：

议案 1：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

议案 2：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或者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请在表决票栏中填写所投票的股数。

2、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代理人（有权 ☐ 无权 ☐）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同意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 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4、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需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